



【以地養校】一詞的由來。沙巴進步黨主席拿督楊德利於 1996-1998 年出任馬來西亞，沙巴州首席部長期間，史無前例的通過州內閣批准斗湖巴華中學尋求政府批准撥出五英畝市區商業地的申請。後來，此五英畝商業地也以公開招標的性質，與一間著名物業發展商合作興建共 71 間商業店。巴華中學也因此獲分得 16 間商業店出租賺取每年馬幣近四十萬元的租金，以協助彌補學校巨額開銷不敷之數。

馬來西亞是一個多元種族的國家，種族人口也以馬來人為多，華人占總人口的百分之廿八左右，政府資助的學校均以馬來文為教學媒介語，而學生也是馬來人占絕大多數。馬來西亞的華人先輩為了能讓其子女們從小學習華文，同時把中國傳統，文化在馬來西亞傳承下去並發揚光大，便發起號召全體當地華人出錢出力，興建華文小學，接著設立華文獨立中學，主要教學媒介語為華文。這些學校的絕大部分經費皆籌自當地華人社會，政府鮮少資助華文學校，更莫論允許批准撥地予華社以建校。斗湖巴華中學獲沙巴州政府批准所申請的五英畝市區商業地可說是接近於天方夜譚的奇跡，這是基於當時的華裔首席部長拿督楊德利敢於衝破種族藩籬以及政府的慣例，毫不畏懼的把巴華中學的土地申請帶進州內閣討論後批准申請，啟開馬來西亞史無前例的壯舉。後來斗湖當地華文小學和中學董事會，中華商會，鄉團公會等華人社團把此壯舉稱為“以地養校”，意味著當地華人建校養校的艱辛，也推崇拿督楊德利鐵漢柔情的一面，也祈望將“以地養校”之壯舉宣揚於世。